

漢書補注

拾

〔漢〕班固 撰
〔清〕王先謙 補注
上海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 整理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漢書補注

〔漢〕班固 撰
〔清〕王先謙 補注
上海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 整理

拾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雋疏于薛平彭傳第四十一

漢書七十一

雋不疑字曼倩，勃海人也。^(一)治春秋，爲郡文學，進退必以禮，^(二)名聞州郡。

^(一)師古曰：雋音字堯反，又辭堯反。【補注】宋祁曰：昭紀中師古亦兩音，景本只音堯反。

^(二)【補注】宋祁曰：邵本無「必」字。

武帝末，郡國盜賊羣起，暴勝之爲直指使者，^(一)衣繡衣，持斧，逐捕盜賊，督課郡國，^(二)東至海，以軍興誅不從命者，^(三)威振州郡。勝之素聞不疑賢，至勃海，遣吏請與相見。不疑冠進賢冠，帶櫛具劍，^(四)佩環玦，^(五)褒衣博帶，^(六)盛服至門上謁。^(七)門下欲使解劍，不疑曰：「劍者君子武備，^(八)所以衛身，不可解。請退。」吏白勝之。勝之開閣延請，^(九)望見不疑容貌尊嚴，衣冠甚偉，勝之蹣履起迎。^(一〇)登堂坐定，不疑據地曰：^(一一)「竊伏海瀕，聞暴公子威名舊矣，^(一二)今乃承顏接辭。^(一二)凡爲吏，太剛則折，^(一四)太柔則廢，威行施之以恩，然後樹功揚名，永終天祿。^(一五)勝之知不疑非庸人，^(一六)敬納其戒，深接以禮意，問當世所施行。^(一七)門下諸從事皆州郡選吏，^(一八)側聽不疑，莫不驚駭。至昏夜，罷去。勝之遂表薦不

疑，徵詣公車，拜爲青州刺史。

(二)【補注】齊召南曰：按此天漢二年事也。勝之，河東人，以光祿大夫出爲直指使者，至太始三年爲御史大夫。

(三)【師古曰】督謂察視之。

(四)【師古曰】有所追捕及行誅罰，皆依興軍之制。

(四)【應劭曰】櫺具，木標首之劍；櫺落壯大也。晉灼曰：古長劍首以玉作井鹿盧形，上刻木作山形，如蓮花初生未敷時。今大劍木首，其狀似此。師古曰：晉說是也。櫺音磊。標音匹遙反。【補注】先謙曰：官本「如」下有「似」字，「標」作「標」。引宋祁曰：注文浙本有「似」字，疑其意重複，當刪去「似」字。

(五)【師古曰】環，玉環也。玦即玉珮之玦也。帶環而又著玉佩也。禮記曰：孔子佩象環也。

(六)【師古曰】襫，大裾也。言著襫大之衣，廣博之帶也。而說者乃以爲朝服垂襫之衣，非也。

(七)【師古曰】上謁，若今通名也。

(八)【補注】沈欽韓曰：初學記二十二，賈子曰：「古者天子二十而冠，帶劍；諸侯三十而冠，帶劍；大夫四十而冠，帶劍；庶人無事，不得帶劍。」

(九)【補注】先謙曰：官本「闔」作「閨」。

(十)【文穎曰】蹠音纜。師古曰：履不著蹠而行，言其遽也。蹠音山爾反。

(十一)【補注】周壽昌曰：據地，以手下據。古人席地而坐，不疑因進戒辭，故先據地以示敬。王文彬曰：禮玉藻鄭注，據，按也。

(十二)【師古曰】灝，厓也。公子，勝之字也。舊，久也。灝音頻，又音賓。【補注】先謙曰：官本「厓」作「涯」。

(十三)【補注】宋祁曰：南本、浙本作「乃今」字。

(十四)【補注】沈欽韓曰：說苑敬慎篇，桓公曰：「金剛則折，革剛則裂，人君剛則國家滅，人臣剛則交友絕。」

(二五) 師古曰：樹立也。

(二六) 師古曰：庸常也。

(二七) **補注** 宋祁曰：「意」南本作「適」。

(二八) 師古曰：選州郡吏之最者乃得爲從事。

久之，武帝崩，昭帝即位，而齊孝王孫劉澤交結郡國豪傑謀反，^(一)欲先殺青州刺史。不疑發覺，收捕，^(二)皆伏其辜。擢爲京兆尹，賜錢百萬。京師吏民敬其威信。每行縣錄囚徒還，^(三)其母輒問不疑：「有所平反，活幾何人？」^(四)即不疑多有所平反，母喜笑，爲飲食語言異於他時；或亡所出，母怒，爲之不食。^(五)故不疑爲吏，嚴而不殘。

(二) **補注** 先謙曰：孝王，齊悼惠王肥子也。澤與燕王旦及中山靖王勝孫長結謀。

(三) **補注** 先謙曰：因菑川靖子歸侯成告知，發覺。

(三) 師古曰：省錄之，知其情狀有冤滯與不也。今云慮囚，本錄聲之去者耳，音力具反。而近俗不曉其意，訛其文遂爲思慮之慮，失其源矣。行音下更反。

(四) 如淳曰：反音幡。幡，奏使從輕也。師古曰：幾音居起反。**補注** 先謙曰：通鑑胡注，平反，理正幽枉也。

(五) **補注** 先謙曰：官本同，引宋祁曰，南本「不食」字上有「之」字。先謙案：宋所見本蓋無，故云然。

始元五年，有一男子乘黃犢車，建黃旄，^(一)衣黃襜褕，著黃冒，^(二)詣北闕，^(三)自謂衛太子。^(四)公車以聞，^(五)詔使公卿將軍中二千石雜識視。^(六)長安中吏民聚觀者數萬人。右將軍勒兵闕下，以備非常。^(七)丞相御史中二千石至者立莫敢發言。^(八)京兆尹不疑後到，叱從吏收

縛。或曰：「是非未可知，且安之。」〔九〕不疑曰：「諸君何患於衛太子！昔蒯瞶違命出奔，輒距而不納，春秋是之。〔一〇〕衛太子得罪先帝，亡不即死，〔二〕今來自詣，此罪人也。」遂送詔獄。

〔二〕師古曰：旒，旌旗之屬，畫龍蛇曰旒。

〔三〕師古曰：襜褕，直裾禪衣。襜音昌瞻反。褕音踰。冒所以覆冒其首，即今之下裙冒也。〔補注〕錢大昕曰：冒即今帽字。說文「小兒蠻夷頭衣也」。此傳作「冒」，乃通用字，後人又加巾旁。先謙曰：官本注「裙」作「裾」，是。

〔三〕〔補注〕先謙曰：未央宮北闕也。上書奏事謁見者皆詣北闕。公車司馬在焉。

〔四〕師古曰：戾太子。

〔五〕師古曰：公車，主受章奏者。

〔六〕師古曰：雜，共也。有素識之者，令視知其是非也。

〔七〕〔補注〕沈欽韓曰：是時衛尉王莽爲右將軍。

〔八〕〔補注〕王念孫曰：治要引此同。案：「立」字於義無取。「立」當爲「並」。並，皆也。謂丞相以下皆莫敢發言也。漢紀孝昭紀作「並不敢言」是其證。先謙曰：通鑑亦作「並」。

〔九〕師古曰：安猶徐也。

〔一〇〕師古曰：蒯瞶，衛靈公太子。輒，蒯瞶子也。蒯瞶得罪於靈公而出奔晉。及靈公卒，使輒嗣位，而晉趙鞅納蒯瞶於滅，欲求入衛。魯哀公三年春，齊國夏，衛石曼姑帥師圍滅。公羊傳曰：「曼姑受命於靈公而立輒。」曼姑之義固可以距蒯瞶也。輒之義可以立乎？曰可。柰何不以父命辭王父命也。〔補注〕宋祁曰：注文「柰何」字上浙本有「其」字。先謙曰：官本「輒」作「轍」。

(二)【補注】先謙曰：「胡注，即就也。」

天子與大將軍霍光聞而嘉之，曰：「公卿大臣當用經術明於大誼。」(一)縣是名聲重於朝廷，(二)在位者皆自以不及也。大將軍光欲以女妻之，不疑固辭，不肯當。久之，以病免，終於家。京師紀之。後趙廣漢爲京兆尹，言「我禁姦止邪，行於吏民，至於朝廷事，不及不疑遠甚」。廷尉驗治何人，竟得姦詐。(三)本夏陽人，(四)姓成名方遂，居湖，(五)以卜筮爲事。有故太子舍人嘗從方遂卜，謂曰：「子狀貌甚似衛太子。」方遂心利其言，幾得以富貴，(六)即詐自稱詣闕。廷尉逮召鄉里識知者張宗祿等，方遂坐誣罔不道，要斬東市。一姓張名延年。(七)

(一)【補注】先謙曰：「句似未了，疑有奪文。通鑑作『當用有經術明於大誼者』，漢紀作『當用經術士方明於大義』。」

(二)師古曰：「繇讀與由同。」

(三)師古曰：「凡不知姓名及所從來者，皆曰何人。他皆類此。」
(補注)王文彬曰：「竟，究也。謂窮究。」
先謙曰：「官本注

「人」下有「也」字。

(四)【補注】錢大昭曰：「故昭紀謂之夏陽男子。」

(五)師古曰：「湖，縣名。」

(六)師古曰：「幾讀曰冀。」

(七)師古曰：「故昭紀謂之張延年。」
(補注)王念孫曰：「案『一』下本有『云』字。上言姓成名方遂，此言一云姓張名延年，所謂傳聞異辭也。脫去『云』字則文義不明。漢紀正作『一云姓張名延年』。」

疏廣字仲翁，東海蘭陵人也。^(一)少好學，明春秋，家居教授，學者自遠方至。徵爲博士太中大夫。地節三年，立皇太子，選丙吉爲太傅，廣爲少傅。數月，吉遷御史大夫，廣徙爲太傅，廣兄子受字公子，亦以賢良舉爲太子家令。受好禮恭謹，敏而有辭。^(二)宣帝幸太子宮，受迎謁應對，及置酒宴，奉觴上壽，辭禮閑雅，上甚謹說。^(三)頃之，拜受爲少傅。

^(一)【補注】先謙曰：今兗州府嶧縣東五十里。于欽濟乘^(二)疏宅在嶧州東四十里羅滕城，墓亦在焉。城周五六里，土人指以爲宅。

^(二)師古曰：敏謂所見捷利。

^(三)師古曰：說讀曰悅。

太子外祖父特進平恩侯許伯^(一)以爲太子少，白使其弟中郎將舜監護太子家。上以問廣，廣對曰：「太子，國儲副君，師友必於天下英俊，不宜獨親外家許氏。且太子自有太傅少傅，官屬已備，今復使舜護太子家，視陋，非所以廣太子德於天下也。」^(二)上善其言，以語丞相魏相，相免冠謝曰：「此非臣等所能及。」^(三)廣繇是見器重，數受賞賜。^(三)太子每朝，因進見，太傅在前，少傅在後。父子並爲師傅，^(四)朝廷以爲榮。

^(一)【補注】先謙曰：胡注「伯即廣漢，稱伯者，蓋尊之也」。先謙案，伯蓋其字，非謂尊之。

^(二)師古曰：視讀曰示。言獨親外家，示天下以淺陋。

^(三)師古曰：繇讀與由同。

〔四〕【補注】周壽昌曰：漢時從父從子稱父子。

在位五歲，皇太子年十二，通論語、孝經。廣謂受曰：「吾聞『知足不辱，知止不殆』，「功遂身退，天之道」也。〔一〕今仕宦至二千石，〔二〕宦成名立，如此不去，懼有後悔，豈如父子相隨出關，歸老故鄉，以壽命終，不亦善乎？」受叩頭曰：「從大人議。」即日父子俱移病。〔三〕滿三月賜告，廣遂稱篤，上疏乞骸骨。上以其年篤老，皆許之，加賜黃金二十斤，皇太子贈以五十斤。公卿大夫故人邑子設祖道，供張東都門外，〔四〕送者車數百兩，辭決而去。及道路觀者皆曰：「賢哉二大夫！」或歎息爲之下泣。

〔二〕師古曰：此皆老子之言，廣引之。殆，危也。遂，成也。

〔三〕【補注】先謙曰：官本宦作「官」，引宋祁曰：「官」字謝本作「宦」字。

〔三〕師古曰：移病即移書言病也。一曰以病而移居。〔補注〕先謙曰：一說非。

〔四〕蘇林曰：長安東郭門也。師古曰：祖道，餞行也，解在景十三王及劉屈釐傳。供音居共反。張音竹亮反。〔補注〕王念孫曰：案「設」上脫「爲」字。爲，于僞反。〔文選〕西征賦注、別賦注、張協詠史詩注、藝文類聚人部十二、御覽人事部百三十引此皆有「爲」字。先謙曰：漢紀作「爲祖道」，通鑑作「設祖道」，設即爲也，似不必定加「爲」字。

廣既歸鄉里，日令家共具設酒食，〔一〕請族人故舊賓客，與相娛樂。數問其家金餘尚有幾所，趣賣以共具。〔二〕居歲餘，廣子孫竊謂其昆弟老人廣所愛信者曰：「子孫幾及君時頗立產業基址，〔三〕今日飲食廢且盡。〔四〕宜從丈人所，勸說君買田宅。」〔五〕老人即以閒暇時爲廣言

此計，〔六〕廣曰：「我豈老諒不念子孫哉？」〔七〕顧自有舊田廬，〔八〕令子孫勤力其中，足以共衣食，與凡人齊。今復增益之以爲贏餘，但教子孫怠惰耳。賢而多財，則損其志；愚而多財，則益其過。且夫富者，衆人之怨也；〔九〕吾既亡以教化子孫，不欲益其過而生怨。〔一〇〕又此金者，聖主所以惠養老臣也，故樂與鄉黨宗族共饗其賜，以盡吾餘日，不亦可乎！」於是族人說服。〔一一〕皆以壽終。

〔一二〕師古曰：「日日設之也。共讀曰供。其他類此。」〔補注〕宋祁曰：「日字下疑更有日字。」

〔一二〕師古曰：「幾所猶言幾許也。趣讀曰促。」

〔三〕師古曰：「幾讀曰冀。」

〔四〕〔補注〕先謙曰：「官本廢作費，是。」

〔五〕〔補注〕鄧展曰：「宜令意自從丈人所出，無泄吾言也。」師古曰：「丈人，莊嚴之稱也，故親而老者皆稱焉。」〔補注〕周壽昌曰：「案易「師貞丈人」，吉注「嚴莊之稱也」，即師古說所本。」〔補注〕先謙曰：「官本注「吾」作「我」，「莊嚴」作「嚴莊」。」

〔六〕師古曰：「閑即閑字也。」

〔七〕師古曰：「誇，惑也，音布内反。」

〔八〕師古曰：「顧，思念也。」

〔九〕〔補注〕沈欽韓曰：「韓詩外傳李克曰「富者則貧者惡之」。」先謙曰：「官本無「人」字，引宋祁曰：「衆」字下疑有「人」字。」

〔一〇〕〔補注〕宋祁曰：「南本、浙本「生」字下有「其」字。王念孫曰：「通鑑漢紀十七無「其」字。案南本、浙本是也。」益過生其怨，兩「其」字皆指子孫言之，少一「其」字則語意不完。漢紀孝宣紀正作「生其怨」。」

〔二〕師古曰：說讀曰悅。

于定國字曼倩，東海鄒人也。〔一〕其父于公爲縣獄史，郡決曹，決獄平，羅文法者于公所決皆不恨。〔二〕郡中爲之生立祠，號曰于公祠。〔三〕

〔一〕師古曰：鄭音談。〔補注〕先謙曰：今沂州府鄒城縣西南三十里。

〔二〕師古曰：羅，懼也，遭也。

〔三〕〔補注〕周壽昌曰：後世立生祠始此。

東海有孝婦，少寡，亡子，養姑甚謹，姑欲嫁之，終不肯。姑謂鄰人曰：「孝婦事我勤苦，〔一〕哀其亡子守寡。我老，久累丁壯，奈何？」〔二〕其後姑自經死，〔三〕姑女告吏：「婦殺我母。」吏捕孝婦，孝婦辭不殺姑。吏驗治，孝婦自誣服。具獄上府，〔四〕于公以爲此婦養姑十餘年，以孝聞，必不殺也。太守不聽，于公爭之，弗能得，乃抱其具獄，哭於府上，〔五〕因辭疾去。太守竟論殺孝婦。郡中枯旱三年。後太守至，卜筮其故，于公曰：「孝婦不當死，前太守彊斷之，咎黨在是乎？」〔六〕於是太守殺牛自祭孝婦冢，〔七〕因表其墓，天立大雨，〔八〕歲孰。郡中以此大敬重于公。

〔一〕〔補注〕宋祁曰：南本、浙本作「事養我勤苦」，又一本作「養我」。

〔二〕師古曰：累，古累字也，音力瑞反。〔補注〕周壽昌曰：女亦以丁口算，故云少婦爲丁壯。

(三)師古曰：不欲累婦，故自殺。【補注】宋祁曰：景德本作「經死」，他本作「縊死」。

(四)師古曰：府，郡之曹府也。上音時掌反。

(五)師古曰：具獄者，獄案已成，其文備具也。

(六)師古曰：黨音他朗反。【補注】宋祁曰：「前太守」南本作「故」，浙本作「前」。錢大昭曰：黨，古儻字。伍被言「黨可以徵幸」，揚雄傳「此非人力之所能，黨鬼神可也」，皆作「黨」。

(七)【補注】先謙曰：官本無「太守」二字。

(八)【補注】沈欽韓曰：搜神記于公辨東海孝婦之冤而天大雨。長老相傳云孝婦名周青。青將死，車載十丈竹竿以懸五旛，立誓於衆曰：「青若有罪而殺，血當順下；青若枉死，血當逆流。」既行刑已，其血青黃，緣幡竹而上，極標，又緣幡而下。

定國少學法于父，父死，後定國亦爲獄史，郡決曹，補廷尉史，以選與御史中丞從事。治反者獄，以材高舉侍御史，遷御史中丞。會昭帝崩，昌邑王徵即位，行淫亂，定國上書諫。後王廢，宣帝立，大將軍光領尚書事，條奏羣臣諫昌邑王者皆超遷，定國繇是爲光祿大夫，平尚書事，甚見任用。數年，遷水衡都尉，超爲廷尉。

(一)【補注】宋祁曰：「與」南本作「爲」，浙本作「與」。王文彬曰：與讀曰預，而師古無注，則所見本當亦作「爲」。

(二)【補注】宋祁曰：「宣帝立」浙本作「宣帝即位」。

(三)師古曰：繇與由同。

定國乃迎師學春秋，身執經，北面備弟子禮。(一)爲人謙恭，尤重經術士，雖卑賤徒步往

過，定國皆與鈞禮。^(一)恩敬甚備，學士咸聲焉。^(二)其決疑平法，務在哀鳏寡，罪疑從輕，加審慎之心。朝廷稱之曰：「張釋之爲廷尉，天下無冤民；^(四)于定國爲廷尉，民自以不冤。」^(五)

定國食酒至數石不亂。^(六)冬月請治讞，飲酒益精明。^(七)爲廷尉十八歲，^(八)遷御史大夫。

^(二)【補注】何焯曰：黃霸于定國皆晚嚮經術，故起獄吏致宰相而無曹人「維鶴」之刺。如內言，則尤能施於有政者。

^(一)師古曰：鈞禮猶言九禮。

^(三)【補注】錢大昭曰：「聲當作『稱』。南監本、閩本不誤。先謙曰：官本作『稱』。」

^(四)師古曰：言決罪皆當。

^(五)師古曰：言知其冤平，皆無冤枉之慮。

^(六)如淳曰：食猶言喜酒也。師古曰：若依如氏之說，食字當音嗜，此說非也。下敘定國子永乃言嗜酒耳。食酒者，謂能多飲，費盡其酒，猶云食言焉。今流俗書本輒改食字作飲字，失其真也。^(補注)劉放曰：論語云「沽酒市脯不食」，然則酒自可云食也。然此下則云飲酒益精明。共說一事耳，兩字不同，疑當作「飲」爲真。王念孫曰：

劉說是也。上下文皆作「飲酒」。如本上飲字偶誤爲食，遂以食酒爲喜酒，頗又以爲費盡其酒，皆非也。北堂書鈔酒食部八，藝文類聚食物部，白帖十五、四十六，御覽刑罰部五飲食部一引此並作「飲酒至數石」。漢紀同。

^(七)師古曰：讞，平議也，音魚列反。^(補注)何焯曰：冬月請讞似今之秋審。先謙曰：「請治讞」官本作「治請讞」。

^(八)【補注】齊召南曰：定國以地節元年爲廷尉，至甘露三年遷御史大夫。公卿表作「爲廷尉十七年」，蓋從爲廷尉之次年實數，故與傳不同也。

甘露中，代黃霸爲丞相，封西平侯。三年，宣帝崩，元帝立，以定國任職舊臣，敬重之。

時陳萬年爲御史大夫，與定國並位八年，論議無所拂。^(一)後貢禹代爲御史大夫，數處駁議。^(二)定國明習政事，率常丞相議可。^(三)然上始即位，關東連年被災害，民流人闕，言事者歸咎於大臣。^(四)上於是數以朝日引見丞相、御史，^(五)入受詔，條責以職事，曰：「惡吏負賊，妄意良民，^(六)至亡辜死。或盜賊發，吏不亟追而反繫亡家，^(七)後不敢復告，以故寢廣。^(八)民多冤結，州郡不理，連上書者交於闕廷。^(九)一千石選舉不實，是以在位多不任職。^(一〇)民田有災害，吏不肯除，收趣其租，以故重困。^(一一)關東流民飢寒疾疫，已詔吏轉漕，虛倉廩開府減相振救，賜寒者衣，至春猶恐不贍。^(一二)今丞相、御史將欲何施以塞此咎？^(一三)悉意條狀，陳朕過失。^(一四)定國上書謝罪。

^(一)師古曰：言不相違戾也。拂音佛。

^(二)師古曰：言與定國不同。

^(三)師古曰：言事者可定國所言。^{【補注】}先謙曰：上可定國所議，與言事者何涉？官本「言事者」作「天子皆」三字，是也。此涉下「言事者」而誤。

^(四)師古曰：言事者，謂上書陳事也。

^(五)師古曰：五日一聽朝，故云朝日也。

^(六)師古曰：賊發不得，恐負其殿，故妄疑善人，致其罪也。

^(七)師古曰：亟，急也。不急追賊，反禁繫失物之家。

^(八)師古曰：寢，漸也。

〔九〕補注宋祁曰：「連字南本、浙本並作「遠」。王念孫曰：案「遠」字是。

〔一〇〕師古曰：謂令長丞尉。

〔一一〕師古曰：趣讀曰促。重音直用反。

〔一二〕師古曰：贍足也。

〔一三〕師古曰：塞，補也。

〔一四〕師古曰：悉，盡也。

永光元年，春霜夏寒，日青亡光，上復以詔條責曰：「郎有從東方來者，言民父子相棄。^{〔一〕}丞相、御史案事之吏匿不言邪？將從東方來者加增之也？何以錯繆至是？^{〔二〕}欲知其實。方今年歲未可預知也，即有水旱，其憂不細。公卿有可以防其未然，救其已然者不？各以誠對，^{〔三〕}毋有所諱。」定國惶恐，上書自劾，歸侯印，乞骸骨。上報曰：「君相朕躬，不敢怠息，^{〔四〕}萬方之事，大錄于君。^{〔五〕}能毋過者，其唯聖人。方今承周秦之敝，俗化陵夷，^{〔六〕}民寡禮誼，陰陽不調，災咎之發，不爲一端而作，自聖人推類以記，^{〔七〕}不敢專也，況於非聖者乎！^{〔八〕}日夜惟思所以，未能盡明。^{〔九〕}經曰：「萬方有罪，罪在朕躬。」^{〔一〇〕}君雖任職，何必顯焉？^{〔一〕}其勉察郡國守相郡牧，非其人者毋令久賊民。^{〔二〕}永執綱紀，務悉聰明，強食慎疾。^{〔三〕}定國遂稱篤，固辭。上乃賜安車駟馬、黃金六十斤，罷就第。數歲，七十餘薨，謚曰安侯。

〔一〕師古曰：以遭飢饉不能相養。

〔二〕師古曰：錯，互也。繆，違也。謂吏及東方人言不相同也。

(三) **師古曰**：言能防救已不，宜各以實對。【補注】先謙曰：「不」字斷句，與「否」同。

(四) **師古曰**：息謂自休息。

(五) **師古曰**：大錄，總錄也。【補注】先謙曰：顧炎武云「今所傳王肅注舜典，納于大麓」云，麓，錄也。納舜使大錄萬機之政。蓋西京時有此解，故詔書用之。沈欽韓云，論衡正說篇：「尚書說曰，言大麓，三公之位也，居一公（任）位，大總錄二公之事。」蔡邕楊秉碑「統大錄之重」。案，此今文尚書之說，王肅及偽孔傳從之。魏晉後，錄尚書事者，謂之錄公，本此。

(六) **師古曰**：言類替也。

(七) **補注**周壽昌曰：推類以記，皆緯書所言。此已開東漢信緯之漸。

(八) **師古曰**：非聖者謂常人。

(九) **師古曰**：所以，所由也。言何由致此災。

(十) **師古曰**：此論語堯曰篇載殷湯伐桀告天之辭。【補注】沈欽韓曰：稱經者，古文尚書也。孔安國堯曰注：「此伐桀告天文。墨子引湯誓其辭若此。」案，周語內史過曰：「其在湯誓：『余一人有罪，無以萬夫；萬夫有罪，在予一人。』」韋注：「湯誓，商書伐桀之誓也。今湯誓無此言，則已散亡矣。」然則，西京時真古文應有之。孔安國親傳古文，何用引墨子？故近人疑論語孔注亦非真本也。

(十一) **師古曰**：顓與專同。事不專由君也。

(十二) **補注**先謙曰：上言郡國下不得復言郡牧。官本「郡」作「羣」，是。

(十三) **師古曰**：悉，盡也。

子永嗣。少時，耆酒多過失，年且三十，乃折節修行，以父任爲侍中中郎將、長水校

尉。定國死，居喪如禮，孝行聞。^(二)由是以列侯爲散騎光祿勳，至御史大夫。尚館陶公主施。施者，宣帝長女，成帝姑也。賢有行，永以選尚焉。上方欲相之，會永薨。子恬嗣。恬不肖，薄於行。^(三)

^(一)師古曰：舊讀曰嗜。

^(二)【補注】宋祁曰：南本「孝」字上有「以」字。

^(三)【補注】先謙曰：恩澤表，恬嗣侯四十三年，更始元年絕。

始定國父于公，其閭門壞，父老方共治之。^(一)于公謂曰：「少高大閭門，^(二)令容駟馬高蓋車。我治獄多陰德，未嘗有所冤，子孫必有興者。」至定國爲丞相，永爲御史大夫，封侯傳世云。

^(一)師古曰：閭門，里門也。

^(二)【補注】先謙曰：官本作「門閭」。

薛廣德字長卿，沛郡相人也。^(一)以魯詩教授楚國，龔勝、舍師事焉。^(二)蕭望之爲御史大夫，除廣德爲屬，數與論議，器之。^(三)薦廣德經行宜充本朝。^(四)爲博士，論石渠。^(五)遷諫大夫，代貢禹爲長信少府、御史大夫。^(六)

^(一)【補注】先謙曰：官本考證云，唐書宰相世系表：「薛公獻策滅黥布，封千户侯，生豫。豫生茂宣，茂宣生懷則，懷